

景文科技大學 113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宿舍自治幹部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03 月 26 日(星期三) 17：30

二、會議地點：宿舍大樓一樓 D100 會議室

三、會議主席：自治會會長游靖均

四、會議記錄：文宣組組長張光儀

五、參加人員：學生宿舍全體自治會幹部（各樓樓長、副樓長、區長）詳如簽到冊

六、列席指導老師：王教官乾恩、陳教官存正、張教官鴻輝、陳教官生富、游老師蒞涵、陳助理美雲

七、會議內容：

＜一＞ 主席報告：距離幹部研習已進入倒數階段，請各位務必按時出席接下來的籌備會，以確保活動順利進行。請確認您的行程並積極參與。

＜二＞ 各組組長報告：

總務組：詳如附件 2。

活動組：沒問題。

文宣組：沒問題。

結報組：沒問題。

公關組：沒問題。

＜三＞ 各樓樓長報告：

2F：請假。

3F：請假。

4F：沒問題。

5F：沒問題。

6F：沒問題。

7F：沒問題。

8F：沒問題。

9F：沒問題。

＜四＞ 提案討論：

案由 1：因住宿生違規只被扣點，無法做到制止的效果。（提案單位：宿舍管理中心）

說明：往後違規扣點也必須加上宣導課程，至聚思軒上兩小時影片宣導並寫 500 字中文心得報告。

決議：學生違規首次，需扣點並至聚思軒觀看影片 1 小時及撰寫 500 字心得；累犯則需額外進行勞動服務，若未執行，亦加倍扣點。

案由 2：撞球收費標準。

說明：撞球借用 1 小時為 80 元，借用超過 1 小時以半小時 40 元累計收費。（提案單位：宿舍管理中心）

決議：（同意：全數通過，不同意：票）。

＜五＞ 臨時動議：

1. 雖平信放在宿辦前桌供住宿生自行領取，但幹部仍需注意是否有加扣點單需發放，

因此恢復全勤簽名及各樓層事宜發放的獎勵機制。

八、主席結論：由上述。

九、列席指導老師致詞：

1. 有個別老師對幹部不滿意，認為沒有認真扣學生的點數。8、9 樓由於套房原因，有浴室和廁所的燈緣故，時常會顯得屋內燈光明亮，疑似未關大燈和玄關等，而造成誤會、誤扣點。建議幹部若遇到模糊不明的情況，可請求夜舍監協助確認住宿生是否未關燈並進行扣點。
2. 具體的工作分配在第三次幹部會議是再做詳細的討論。
3. 床位表是由幹部去放，以便幹部可以認得自己樓層的住宿生。

。

十、散會：(19:00)。

紀錄 簽章		社長 簽章		指導老 師簽章	
----------	--	----------	--	------------	--